

证券代码：430753 证券简称：琼中农信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一百零九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四）制定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五）制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六）制定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公司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七）拟定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八）审议批准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资产或股权、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对子公司投资等）、租入或者租出资产、赠与资产、放弃权利、债权或者债务重组、研究与开发项	第一百零九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四）制定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五）制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六）制定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公司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七）拟定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八）审议批准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处置、出售资产或股权、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对子公司投资等）、租入或者租出资产、赠与资产、放弃权利、债权或者债务重组、研究与

目的转移、签订许可协议、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含委托经营、受托经营等）、日常经营相关的采购或销售等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且交易涉及的净资产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0%以内的事项；

（九）审议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审议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0.5%以上且超过 300 万元的交易（除提供担保外）；

（十）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十一）聘任或者解聘公司主任、董事会秘书，根据主任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主任、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除外），并决定其报酬和奖惩事项，监督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

（十二）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三）制定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制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

（十四）制定股权激励计划；

（十五）制定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并对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

（十六）向股东大会提请聘任、解聘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十七）听取公司主任的工作汇报并检查主任的工作；

（十八）董事会应当在年度报告中对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以及公司治理结构是否合理、有效等情况，进行讨论、评估；

（十九）审议公司定期报告；

（二十）发布公司临时报告；

开发项目的转移、签订许可协议、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含委托经营、受托经营等）、日常经营相关的采购或销售等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且交易涉及的净资产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0%以内的事项；

（九）审议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审议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0.5%以上且超过 300 万元的交易（除提供担保外）；

（十）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十一）聘任或者解聘公司主任、董事会秘书，根据主任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主任、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除外），并决定其报酬和奖惩事项，监督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

（十二）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三）制定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制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

（十四）制定股权激励计划；

（十五）制定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并对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

（十六）向股东大会提请聘任、解聘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十七）听取公司主任的工作汇报并检查主任的工作；

（十八）董事会应当在年度报告中对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以及公司治理结构是否合理、有效等情况，进行讨论、评估；

（十九）审议公司定期报告；

（二十）发布公司临时报告；

(二十一)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的方案； (二十二) 制定公司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 (二十三) 制定公司资本规划，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 (二十四) 制定公司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二十五) 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二十六) 建立公司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 (二十七) 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 (二十八)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二十一)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的方案； (二十二) 制定公司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 (二十三) 制定公司资本规划，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 (二十四) 制定公司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二十五) 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二十六) 建立公司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 (二十七) 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 <u>(二十八) 审批单笔交易金额超过人民币100万元（不含100万元）的不良资产的核销；</u> <u>(二十九) 制定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基本政策；监督高级管理层对内部控制体系的充分性与有效性进行监测和评估；</u> (三十)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一百四十一条 主任每届任期 3 年，主任连聘可以连任。 主任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一)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二) 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三) 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四)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五) 制订公司的具体规章； (六) 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主任、财务负责人； (七) 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	第一百四十一条 主任每届任期 3 年，主任连聘可以连任。 主任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一)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二) 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u>内部控制的充分性与有效性进行监测和评估；</u> (三) 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四)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五) 制订公司的具体规章； (六) 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

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 （八）拟定公司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制度，决定公司职工的聘用和解聘； （九）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十）在公司发生挤兑等重大突发事件时，采取紧急措施，并立即向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和董事会、监事会报告； （十一）公司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主任有权决定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以内且交易涉及的资产净额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以内的购买、出售资产或股权、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对子公司投资等）、租入或者租出资产、赠与资产、放弃权利、债权或者债务重组、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转移、签订许可协议、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含委托经营、受托经营等）、日常经营相关的采购或销售等事项。但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证券监管机构有特别规定的事项除外，该等事项应按相关特别规定执行。	公司副主任、财务负责人； （七）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 （八）拟定公司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制度，决定公司职工的聘用和解聘； （九）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十）在公司发生挤兑等重大突发事件时，采取紧急措施，并立即向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和董事会、监事会报告； （十一）公司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主任有权决定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以内且交易涉及的资产净额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以内的购买、出售资产或股权、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对子公司投资等）、租入或者租出资产、赠与资产、放弃权利、债权或者债务重组、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转移、签订许可协议、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含委托经营、受托经营等）、日常经营相关的采购或销售等事项。但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证券监管机构有特别规定的事项除外，该等事项应按相关特别规定执行。
---	---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中国银保监会海南监管局现场检查后，发现我社不良核销没有在董事会职权内予以明确。省联社南部审计现场审计发现，根据《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规定，董事会的职责应该含有制定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基本政策、监督高级管理层对内部控制体系的充分性与有效性进行监测和评估的内容；高级管理层职责应该含有对内部控制的充分性与有效性进行监测和评估。所以我社根据要求进行整改。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1 日